

证券代码：832486

证券简称：久美股份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和龙、孙香头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陈和龙、孙香头	为公司融资提供关联担保	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三）本次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	住所	关联关系
陈和龙	江苏省苏州市虎丘区今日家园 9幢101室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及总经理
孙香头	江苏省苏州市虎丘区今日家园 9幢101室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陈和龙之妻、董事及副总经理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或贷款，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和龙、孙香头夫妇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暨关联交易。预计2018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和龙、孙香头夫妇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或贷款提供担保合计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遵循公开、公平的原则，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为无偿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及真实意图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或贷款，需要公司股东提供担保。上述关联担保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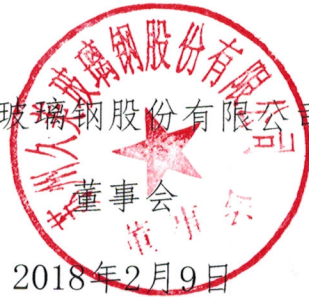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9日